市人社局市税务局市医保局关于暂停办理

有关社会保险费业务的通告

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税务局、医疗保障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优化社会保险经办及征收服务，市人社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医保局将于2025年6月27日17时至2025年6月28日12时，统一实施三部门相关信息系统停机升级。停机期间将在各类公共服务渠道暂停办理部分人力社保、社会保险费征收、医疗保障等业务。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 一、人社部门业务办理安排

停机期间暂停办理用人单位及职工、灵活就业人员、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参保登记以及职工特殊缴费核定、职工退费申请、跨省异地转移接续、信息变更、证明查询、工伤和失业保险待遇、灵活就业社保补贴、退休增减变动等业务。

1. 医保部门业务办理安排

停机期间暂停办理用人单位及灵活就业人员的参保登记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、职工特殊缴费核定、职工退费申请、个人账户清算、跨省异地转移接续业务。

 三、税务部门业务办理安排

停机期间暂停办理用人单位、灵活就业人员以及城乡居民的申报、缴费、退费业务。

特此通告。

 市人社局 市税务局 市医保局

 2025年6月24日

 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5日印发